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2021 年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55 万元，完成预算 36.59 万元的 8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1.55 万元，完成预算 33.59 万元的 93.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1.55 万元，完成预算 33.59 万元的 9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3.0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1.55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1.5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主要用于城管执法，开展辖区安全巡查，参加各级各项工作调研等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公务来函活动所需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单位公务来函活动 0 次。

附表：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36.59	0	33.59	0	33.59	3	31.55	0	31.55	0	31.55	0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本级）	36.59	0	33.59	0	33.59	3	31.55	0	31.55	0	31.5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1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